**重点实验室疫情防控期间开放安全承诺书**

因实验室项目需要，须申请开放本实验室开展科研相关工作，为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全体师生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，根据学校和重点实验室疫情防控工作安排，特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实验室所有人员严格遵守《重点实验室疫情防控期间管理办法》，填报《重点实验室疫情防控期间开放申请书》，经学院领导及各部门审批后。严格开展实验室全面消杀工作，配备防疫物资后在进行实验工作。

2. 实验室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根据项目需要，分批、分次进行审批和报备。按照分时段，控人数的原则进入实验室，同一实验室在同一时间段内，只允许一定数量的人员同时做实验（人员间隔不得小于2.5平米）。

3. 实验室所有出入人员要符合学校要求和规定，开展工作的人员须满足医学观察满14天、身体无异常症状。每天进入楼宇前测量体温并登记。

4. 实验人员严格遵守学校防控工作要求，做好自身安全防护，监测体温并登记，佩戴口罩，勤洗手，严格做好个人消毒工作。保持室内通风良好、卫生整洁，严格按照要求在离开实验室前对所到过的场所进行清洁消毒。

5. 实验室安排疫情期间值班表，严格遵守实验室开放及关闭时间，按照申请的时间节点合理使用。值班人员负责对开放的实验室进行严格消杀工作，并认真填写《重点实验室疫情防控工作台账》，做好记录。

6. 在实验室、自习室不发生进食进水等活动，进入实验室期间全程佩戴口罩。

7. 做好实验室水、电、气的管理工作和实验室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突发事件工作。严格规范做好实验室危险化学品、特种设备和辐射装置的安全管理，做好实验废弃物、废液等存放管理工作。

8. 严格按照《重点实验室仪器设备管理办法》使用实验室仪器设备，使用后做好台账登记并喷洒酒精消毒；共享平台仪器设备的使用，需提交申请单，经仪器设备及实验室负责人审批同意后，严格按照仪器设备操作规范进行使用，并做好记录。使用后喷洒酒精消毒（大型精密仪器设备除外）。

**重点实验室：（公章） 实验室名称及门牌号**

**负责人： 负责人：**

**年 月 日 年 月 日**

**承诺人签字：**